

臺北市政府

107 年度採購作業入門研習班教育訓練計畫

壹、目的：

為使本府所屬（轄）各機關採購人員增加採購專門知識與實務概念，以提升採購作業人員素質，期降低辦理採購業務相關疑義及缺失，本府特開辦本研習班。

貳、班別：

採購作業入門研習班

參、訓練地點：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下稱公訓處）。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 2 段 21 巷 20 號。
聯絡方式：公訓處教務組。
電話：(02)2932-0212。

肆、訓練期程：

本研習班共舉辦 3 期，每期 12 小時、名額 130 名。

第 1 期：7 月 10 日(二)及 7 月 12 日(四)

第 2 期：7 月 16 日(一)及 7 月 19 日(四)

第 3 期：8 月 1 日(三)及 8 月 3 日(五)

伍、參訓對象：

- 一、本研習班為採購作業之基礎課程，以本府暨所屬（轄）機關初任機關採購業務人員為受訓對象，已具採購作業職能者請將名額保留予初任人員。
- 二、本府暨所屬（轄）機關採購單位相關人員（含約聘僱人員）。
(受訓人員資格請各機關自行負責審查)

陸、報名方式：

本研習班調訓相關事宜係委由公訓處辦理，各機關擬參訓人員經機關同意後，請各機關之人事單位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前至「臺北 e 大」（網址：<https://elearning.tapei/>）之『實體班期專區』進行線上報名作業。
報名日期截止後，再由公訓處對錄取參訓人員，依程序另以電子郵件通知機關人事單位轉知調訓，本府不另發通知。

因訓練資源有限，請注意下列事項：

- 一、已報名學員須全程參訓，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學校注意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依公訓處學員調訓程序辦理。
- 二、倘報名人數超過本班期預定人數，則由公訓處依容訓量逕行調整，故

報名是否錄取，以公訓處 E-mail 發送之調訓通知名單為準。

柒、訓練費用：

本研習班相關費用支出(講師費、講師及學員餐費等)由公訓處統籌處理。

捌、課程教材：

採用講師自撰教材，相關資料電子檔將置於「臺北 e 大(<https://elearning.taipei/>)/實體班期專區/16 學員專區/16C 講義下載」及「臺北市政府採購業務資訊網 (<https://gpis.taipei/>)/採購事務/訓練研習/政府採購法訓練教材及相關資料」，參訓人員請於 107 年 7 月 2 日後逕行登入網站下載，上課當日不提供紙本講義。

玖、課程師資：

由本府工務局土木建築科徐前科長貞益(現為本局採購管理科採購諮詢顧問)及本府捷運工程局工務管理處楊課長文絮共同擔任。

拾、出勤考核：

上課期間將由工作人員確實查堂點名，每日上下課應以身分證進行電子刷到退。

病假、近親喪假、國家考試、軍事點召、特殊理由(以上均須檢附證明文件)應依規定向公訓處及原任職機關依公務人員差勤相關規定辦妥請假手續。

拾壹、研習期滿給予學習時數 12 小時。

拾貳、本計畫實施得由承辦單位依實際需要配合調整之。

拾參、訓練課程表

課程主題	時間		課程長度	講師
1. 政府採購法概要	第 1 天	09:20~16:30	6 小時	徐顧問貞益
2. 招標前置作業實務	第 2 天	09:20~12:10	3 小時	楊課長文絮
3. 開決標作業實務		13:40~16:30	3 小時	